

附件：

子洲县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子洲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 年 4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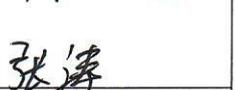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2	追加病猪处理费用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2	预算公开不及时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春季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养殖动物免疫密度、挂标率、抗体率打分，免疫密度率小于100%，扣1分；挂标率小于100%，扣1分；动物免疫抗体以超过国家要求70%为合格率，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25	5	
			秋季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养殖动物免疫密度、挂标率、抗体率打分，免疫密度率小于100%，扣1分；挂标率小于100%，扣1分；动物免疫抗体以超过国家要求70%为合格率，每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考核指标完成的得满分，缺一项扣0.5分。	4	4	督导次数较少
			“两病监测”工作开展情况	对检测出阳性牲畜及时进行无害化处理，每次处理不规范、不及时扣1分。	4	4	一次处理不及时
		单位职能工作	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工作	根据免疫密度、挂标率、抗体率打分。	5	5	

效果 (20分)	履职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全县动物无重大疫病发生,降低养殖风险,增加养殖户经济收入。	随机调查养殖户,明显减低养殖户防治费用,科学饲养得满分,反之根据指标逐级扣分,扣完为止。	15	5	
		社会效益	预防动物重大疫病发生和保障畜产品安全,	动物重大疫病稳定得满分,发生一次动物重大疫情扣2分,直至扣完为止。		5	
		生态效益	健康养殖、绿色畜产品充足。	减少粪便对河流污染。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 85%(含)-95%,计3分; 75%(含)-85%,计1分; 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3	动物疫病防控的重要性宣传力度不足
总分					100	94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2021年度)

二、评价小组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签字
张毅	主任	子洲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张有成	副主任	子洲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马玲	副主任	子洲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康怀艳	财务	子洲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张涛	文书	子洲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2年4月19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2年4月19日			

三、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一）部门（单位）概况

子洲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为正科级建制，现共有在职职工 25 人，其中正式职工 19 人，公益性岗位 6 人。单位主要职责：负责实施动物疫病防控，动物疫病监测、分析、预报，实验室诊断，流行病学调查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负责动物产品安全监测和动物诊疗人员的管理、动物防疫技术人员业务培训等工作。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财政共拨收入 257.18 万元；支出 257.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24.9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万元，项目支出 27.00 万元。

2021 年我单位积极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绩效再评价等相关会议，认真对待绩效自评工作，成立自评小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严格按照指标进行绩效自评，并且将自评结果在子洲县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1 年我单位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人员经费按时发放，所有工作和项目有序开展：

一是春季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工作。

1、及时部署，夯实责任。县畜牧兽医局和我中心共同于 3 月 15 日在县畜牧兽医局六楼会议室召开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会议，县级分管领导出席指导会议，各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畜牧兽医站站长、局机关包片、我中心包片、包乡干部，县畜牧技术推广站和县畜牧兽医站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参会人员 120 人以上。根据《子洲县畜牧兽医局关于召开 2021 年全县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会暨春季养殖实用技术培训会的通知》（子政牧发〔2021〕5 号）、《子洲县畜牧兽医局关于认真做好 2021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子政牧发〔2021〕6 号）和《子洲县畜牧兽医局 2021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考核办法》（子政牧发〔2021〕7 号），由县畜牧

兽医局制定了以畜牧局局长带头，所有包片、包乡和乡镇畜牧兽医站工作人员与工作绩效挂钩的防疫工作管理制度，进一步夯实了责任，调动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2、强化管理，成效突出。在实施强制性免疫的同时，我们强化了防疫管理，引导实施程序化免疫方案，规范了防疫档案、健全了养殖档案，保证了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各种重大疫病免疫抗体均超过国家要求70%的合格率；其中规模养殖场应防猪瘟6.4万头，实防6.3万头，应防猪口蹄疫6.4万头，实防6.2万头，猪瘟、猪口蹄疫免疫密度分别为98%、97%。肉牛应防口蹄疫0.66万头，实防0.61万头，免疫密度92%，奶牛应防A型口蹄疫0.03万头，实防0.03万头，免疫密度100%。应防羊子口蹄疫双价苗20万只，实防20万只；应防小反刍兽疫12万只，实防12万只。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的防疫密度均为100%。应防禽流感17万羽，实防16万羽；应防新城疫17万羽，实防16万羽。禽流感、新城疫免疫密度均为94%，保证了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生猪、肉牛、奶牛、羊子挂标数分别为7.5万头、0.71万头、0.04万头和22万只，挂标率全部分别为97.4%、93.4%、100%、86.6%。春季县内动物防疫考核工作与5月10-15日在全县18个乡镇开展。市级春季动物防疫考核工作与5月26-27日在我县苗家坪和马蹄沟镇开展。考核结果都比较理想。

二是秋季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工作。

1、周密部署，不留空档。依据《关于切实做好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榆政农发〔2021〕297号）文件精神，我中心于9月13日召开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会议，参会人员有局机关全体人员，疫控中心包乡干部，18个乡镇站站长，18个乡镇分管领导等总计60多人。

2、成效显著，稳定风险。秋季全县生猪、肉牛、奶牛、羊子和家禽存栏数分别为7.5万头、0.93万头、0.05万头、27.6万只和22万羽。应防猪瘟6.5万头，实

防 6.3 万头，应防猪口蹄疫 6.5 万头，实防 6.1 万头，猪瘟、猪口蹄疫免疫密度分别为 97%、94%。肉牛应防口蹄疫 0.81 万头，实防 0.73 万头，免疫密度 90%，奶牛应防 A 型口蹄疫 0.04 万头，实防 0.04 万头，免疫密度 100%。应防羊子口蹄疫双价苗 22 万只，实防 20.6 万只；应防小反刍兽疫 10 万只，实防 9.2 万只。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的防疫密度分别为 93.6%、92%。应防禽流感 20 万羽，实防 17 万羽；应防新城疫 20 万羽，实防 16 万羽。禽流感、新城疫免疫密度分别为 85%、80%。生猪、肉牛、奶牛、羊子挂标数分别为 7.2 万头、0.81 万头、0.05 万头和 21 万只，挂标率全部分别为 96%、87%、100%、76%。

三是全县非洲猪瘟防控工作。

我中心继续对全县 226 个 50 头以上、97 个 50 头以下的猪场开展非洲猪瘟日常排查上报工作，截至 12 月底，今年累计排查生猪场、户 280 个，合计排查生猪 52340 头。发放非洲猪瘟防控宣传资料 270 余张册，消毒液（剂）40 余箱（桶）。微信养猪群宣传防控知识等 14 次。

四是“两病”即布病和结核病检测工作。

1、布病检测。2021 年 1 月份，针对三川口镇爆发人间布病疫情的严重形势，我中心安排开展了一次以三川口为重点全县范围内的布病流调排查检测扑杀工作，共采集未免疫户 55 户羊血清 1134 份，检出布病阳性羊子 34 只，扑杀 36 只。6 月中旬至 8 月底，我中心组织各乡镇站，对全县所有群羊进行抽样检测，对抽检发现疑似病畜的场户进行复检，对检出的阳性畜进行无害化处理。截至 8 月 10 日，18 个乡镇共采集血样 586 户，8506 份。其中阳性羊子 28 户，181 只，已经全部扑杀，并进行无害化处理。全县存栏奶牛 27 户 371 头，布病检测奶牛 16 户 185 头，无阳性畜。

2、结核病检测。对苗家坪镇杜家沟村奶牛养殖小区的所有奶牛进行结核病检测，检测奶牛7户99头，无阳性畜。我中心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已形成人畜共患病信息互通机制，这样便于发现疫情及时控制。

五是脱贫攻坚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我中心继续帮扶任务，本单位苗家坪镇苗家坪村与马岔镇罗卜渠村驻村工作队撤回，重新派遣第一书记进驻马岔镇罗卜渠村开展帮扶工作。本单位帮扶干部积极开展驻村帮扶工作，认真进村入户开展帮扶工作、完成帮扶任务。

六是全面完成畜牧兽医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本次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满分100分，自评总得分为94分，优秀等级。自评主要涉及单位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6方面，具体如下：

预算配置方面共15分，得15分；预算执行方面共15分，得14分，其中预算调整率扣1分，主要原因是猪场发生病猪，进行了无害化处理，项目指标进行追加；预算管理方面共15分，得14分，其中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扣1分，主要原因为预算信息公开不及时；资产管理方面共10分，得10分；职责履行方面共25分，得23分，其中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扣2分，主要原因是非洲猪瘟防控督导次数较少，养殖户预防非洲猪瘟意识淡薄；牛场出现病牛未及时进行无害化处理，导致经济损失严重。履职效益方面共20分，得18分，其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扣2分，主要原因养殖户对动物疫病防控的重要性意识不强，我单位对其防疫重要性宣传力度不足。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此次自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但工作中仍有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

以下方面：

一是技术人员不足，导致技术力量薄弱，即 2021 年度机构改革后我中心编制 20 人，在职人员 19 人；但专业技术人员共有 8 人（领导 4 人，干部 4 人），严重短缺，导致部分工作无法正常开展，特别是实验室工作更是捉襟见肘。

二是工作经费严重短缺，导致无法开展便民的大量业务活动。

三是养殖户文化程度较低，防疫意识浅薄。需要加强养殖户的养殖技术理论培训和实践指导，更好的发展畜牧产业，持续促进我县养殖业的健康稳定绿色发展。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中心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

（一）引进人才与培育本土人才同步发展。建议县政府、县畜牧兽医局充实专业技术人员或者培育本土诊断治疗专业技术人员，满足快速发展畜牧产业的需求。

（二）重点动物防疫业务工作及时列入财政年度计划。建议县政府、县畜牧兽医局根据 2021 年 5 月实施的新的动物防疫法规定，将动物防疫、流行病学调查、病原监测、物资储备列入县财政年度计划。

（三）加大养殖户培训力度。依托县畜牧兽医专家工作站专家，重点采用对规模养殖场采取“一场一策”和规模以下养殖场户集中培训的模式，加大培训力度，切实提升饲养管理水平和防疫意识。